

# 切 結 書

本人\_\_\_\_\_【准考證號：\_\_\_\_\_】參加長榮  
大學 115 學年度單獨招收身心障礙學生招生考試，並經榜示為  正取  
 備取

第\_\_\_\_\_名，因\_\_\_\_\_之故，未能繳驗畢業證書正本，切結於 2026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三前（無法於上述期限內補交者，請在空白處註明原因以及約何時可以繳交）親自送達或以限時掛號郵寄至長榮大學『招生行政組』繳驗，若未如期繳驗，願意自動放棄錄取資格，恐後無憑，立書存證。

此 致

長榮大學招生委員會



立切結書人：

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2026 年\_\_\_\_\_月 \_\_\_\_\_日

## 個資保護相關事項：

- 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於本表單之特定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並遵循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與資訊安全相關規定辦理。完整之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請詳細閱讀。可於本校網站 <https://www.cjcu.edu.tw/pims> 或業務單位辦公室取得最新版本之告知聲明。
- 當您簽署與遞交本表單，表示您已知悉本校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特定目的與告知聲明。